

贈
冊手傳宣事時

反革命分子 的罪行錄



版出 社版出人武漢

時事宣傳手冊之七

• 反革命分子的罪行錄 •

出版者 武漢工人出版社

地址：交通路26號 電話：2071

經售處 武漢中南總分店

漢口黃興路25號

1951年7月初版

1—10,000

定價：人民幣2,400元

目 錄

- 特務不是人，連自己的叔伯妹妹都要侮辱……………女工周環香（一）
- 控訴反革命份子李雨田……………許志清（四）
- 三萬五千人的控訴大會……………（二）
- 檢舉壞蛋……………孫建中（二六）
- 血債累累的碼頭惡霸頭佬……………（二）
- 美帝國主義利用宗教團體侵華的事實……………王匡（二四）
- 某些天主教的敗類是怎樣破壞人民革命事業的……………朱波（二五）
- 回憶「六一」慘案……………劉穎（四二）
- 追記北京師大「四九」血案……………邱錫恩（四六）
- 殘害學生的特務頭子們……………盧念高（五〇）
- 刺殺楊杰的兇手……………（五五）
- 罪惡滔天的「一貫道」……………山楊（五七）

道不正，人更邪……紀剛·柯夫（壹）

——記一貫道「機手」高永崗的話

我爲什麼堅決要求政府嚴厲鎮壓反革命？……徐英超（七）

有特務就永遠過不了好日子……鄭中元（七）

姚大娘徒手捉特務……（八）

我協助政府捉住特務……尙廣和（八）

記張桂林三次進京檢舉反革命份子……朱波（八）

特務不是人，連自己的叔伯妹妹

都要侮辱！

女工 周環香

各位老大哥們：老大姐們：

我是一紗的女工，我叫周環香。我控訴特務周三毛（鼓掌）！在一九四九年的時候，在四月間，還沒有解放，我們一紗廠停了工，我與工人一塊過江要錢，周三毛這時務他侮辱我，他把我引到不曉得什麼地方，我只十六歲，現在十九歲了，他問有沒有房間，我聽了掉頭就跑，我「惡香」的嚷，要不是白天的話，我要受特務的欺騙。想我父親在的時候，他的愛人在一紗當頭佬，要我去拿飯，我只有去，他又捏我的手，我惡香的「吮」奶媽才放手，這是解放後他作的事。

那一次，人民政府把他抓去又放出來，我覺得人民政府太寬大了，我不敢講，我有些害怕。我感覺這一次把他抓來公審，是毛主席領導我們、共產黨領導我們、才有報仇的狠處！（鼓掌）

我的父親是被日本鬼子拉差的時候打死的！（哭，台下喊口號。一紗的代表悲憤地哭了起來。）

各位老大哥們老大姐們：我家四口人，我母親去年也死了，現在父親也死了，只剩我一個人，我感覺得無味，特務這樣欺騙我，我希望人民政府與我報仇！

過去在偽工會的時候，不知他搞麼事，工人沒飯吃搖班，他不准，把工人打死、又打又罵是特務周三毛做的事！（台下喊口號）他！三個月不關餉給我們！（台下喊口號）他們在工廠搗亂，總是罵工人打工人，他那一次哄工人說：關現洋給工人，買得到米的，後來他把現洋換鉛幣打工人，我們工人遭擊！同志們哪！吃也沒得，喝也沒得，關的錢買不到兩斗米，這就是特務周三毛做的事！（台下喊口號，羣衆的情緒沸騰起來）。

我要求，我們廠內六千多工友，都要把這特務周三毛弄而去公審，不用樹斃他，以前他用什麼東西打我們現在用什麼打他。（鼓掌，高呼口號！）

周三毛這種特務，在廠裏時常打工人，把偽工會的勢力拿出來，壓迫我們，那時候把電燈一關，把警察特務喊進來就打，我們遭擊，腦壳打破了的，我們那時候年紀小，打的地上直滾。（台下喊口號）

你看！他這樣侮辱我們女人，他還是我的一個叔叔哥哥，都這樣地侮辱我，（

- 3 -

台下喊：槍斃周三毛！

最後我有一個要求，要求人民政府與我報仇，各位老大哥們與我報仇，我一個人的話，沒多大的力量。（台下喊：「就地槍斃周三毛！」）要求把他帶到一紗廠給六千多工人去公審他！（鐘聲反革命的口號喊成一片）（孫楚勳記）

控訴反革命份子李雨田

許志清

各位首長、各位同志、各工會的弟兄們、各位代表先生們：

今天在共產黨和人民政府的領導下，開這樣一個羣衆性的控訴大會，這是一個很難得的機會，祇有在人民自己的政府領導下，才能開這樣的會，也祇有今天，我們人民尤其是工人才能將過去所受的痛苦說出來。因此，乘此機會，我特代表武漢一萬多海員及將近三萬家屬向大會陳述我們過去所受的痛苦，將過去壓迫統治剝削我們海員工人的反動分子惡霸李雨田的惡跡罪行一一揭穿。

各位同志，各位先生，我想武漢方面祇要是從事輪船業的經理和海員；或者甚至其他人士，差不多沒有不知道海員工會有個凶極惡的匪霸李雨田，輪船業的經理先生們，尤其是我們海員兄弟們很少沒有吃過他的虧的。

李雨田根本不是海員，是一個哄活人騙死人的道士出身，自從投靠反動分子特務青幫流氓楊慶山以後才擠入海員工會，同時由於壓迫統治工人有功當了理事長，而且身兼廿餘職，成了反動派武漢方面的紅人。他在反動派中幹的差事有：

(一) 國民黨海員特別黨部漢口區黨部執委。(二) 國民黨海員特別黨部常務委員。(三) 國民黨海員特別黨部長江區督導專員。(四) 僞農工部督導專員。(五) 僞漢口市總工會委員。(六) 僞海員總工會理事。(七) 僞全國總工會理事。(八) 僞海員國大代表。(九) 僞海運服務社漢口分社經理。(十) 僞漢口海員工會理事長，兼常務理事，并兼組訓科長。(十一) 僞國立海事學校董事。(十二) 海員子弟學校校長。(十三) 僞社會部專員。(十四) 僞海員合作社總經理，兼海員合作社平民食堂總經理。(十六) 僞漢口市救濟院院長。(十七) 海曙月刊社社長。(十八) 華中通訊社社長。(十九) 海員打撈隊隊長。(二十) 海記輪船局經理。

由以上不完全的官銜統計可以看出，凡是海員的行動、生活、言論、工作、經濟、教育等一切都控制在他的手裏，連海員的子弟也捏在他巴掌心裏。不但如此，還在會內組織十人團，嚴密監視我們海員一言一行，會外又勾結匪憲兵特高科長，國民黨匪軍五十二師劉師長，匪武漢行轅諜報處長，特工大隊長，警備稽查處長等組織外十人團，憑藉他的反動勢力，隨意毆打逮捕扣押工人，同時還欺侮輪船業的經理先生們，這個傢伙出沒攜帶打手，暗藏手槍，西裝革履，狐假虎威，不可一世；是一個卑鄙齷齪如狼如虎的反動分子，是吸活人血，吃死人骨頭的豺狼中統特務。

各位代表同志們：李雨田這傢伙由於要維持他的統治，會組織以吳大林爲首的打手二三十名，身藏刀斧，不管那個工人，要聽他的命令，開口就罵，動手就打，壓迫我們海員參加國民黨匪幫，每星期要做紀念週，如若不參加就要調銷海員手冊。每次紀念週上，捏造謠言，罵共產黨爲「奸黨」，罵人民解放軍爲「土匪」。不但如此，還在他和特務頭子楊慶山所辦的「海曙月刊」上，大發反動謬論，誣指人民革命爲「共匪陰謀懷野心」，稱兵作亂，於是內戰爆發」。把國民黨反動派發動內戰的責任，強加於共產黨身上。福昌輪大副趙海山，被反動軍隊在拉差亂軍中打死，他假意大開追悼大會，乘機誣指是解放軍所爲。萬興輪工人不慎，夜間將燈火弄翻，以致起火，他大開記者招待會，說：「是好匪破壞，如何如何……」至於打罵工人更是家常便飯。裝卸部工友陳漢卿和幾個工人在一塊閒談，被他叫到工會痛罵一頓，說是私自開會，有什麼嫌疑。解放前一日，招商局工人向公司要工資，他拿着手槍威脅爲首工人王興根要槍斃他，說他有意搗亂，還打爪牙痛打高善卿，一併把他幽禁起來。

大豫輪泊漢，李雨田爪牙潘某，強迫上船，指字之私人到廚工部工作，張廷良船長的兒子與爪牙潘某發生衝突，李雨田糾集數十名打手，上船圍毆張船長，並扣押其子。張船長在此情況下被打得拉救命汽笛。結果被打傷了，自己住醫院診治還

不算完，還設筵敬酒向李雨田陪禮，席間李說：「你們隨便反對潘幹事，等於是反對我。」

一九四七年五月，偽幣貶值，工人每人每月工資祇能換鹽八斤，小火輪一百餘代表去見李雨田要求增加工資，找了三次才在坤元里找到，他不但對工人要求置若罔聞，反而說：「願幹就幹，工資沒有加的，不然就滾蛋。」工人們說：「我們實在吃不飽。」他就命事先佈置的惡棍打手阻止工人下樓，毒打工人，當即重傷數名。

最可恨的是他指使狗腿吳大林打死四川下來的木船青工一名，摔在沙灘上打傷後致死的陸彩卿，在洪水急流中強迫金山上岸，以致落水淹斃。至於指使匪徒強姦搶劫說也說不完。關於詳細事實，還有其他海員控訴。總之李雨田這個壞人無惡不作，統治海員達四年之久，我們海員實在是受盡了他的壓折。

各位同志和先生們，李雨田是個做盡壞事的混蛋，不但是在政治上進行種種壓迫，在經濟上更是捏住工人的頸子要錢。在解放前夜，他怕工人清查賬目，將上任以來的各項賬目極大部分命令廚工楊百庭連夜燒掉，他從一九四六幹起一直到一九四九年五月底將近四年，但祇交出三個月的賬冊。僅在來不及燒掉的檔案中，就查出他在民國三十六年三月二十日以工八名義向偽善後救濟總署領取寒衣料一〇三七

件，棉花十三大包（約三千斤），同年四月領取偽湖北分署魚肝油三百磅，十二月領取各種罐頭五十一噸，大米六八噸。民國三十七年二月起，向偽湖北省社會處每月領取補助費三百萬元，到解放前止共領了三千萬元，又於五月份向漢口市救濟處領大米四十噸，六月以海員子弟學校名義領取布疋三六〇斤，又向社會部領取救濟米三十噸，還以建會建校爲名，向每個海員硬索二塊銀元計二萬元，又以工八工會名義，各輪船公司強捐五元至二百元不等，所有這一大批物資，我們工人偷偷約聽說過，沒有見到過，更未領到過，祇有見他事事要錢。我們海員中流行着這樣幾句話：「登記要錢，入會要錢，介紹工作要錢，非錢不行。」「談工作罵，求工作罵，請減捐款罵，不罵不開口。」由於他會吸血，所以由一個窮市儈搞起很大的家當，除日常揮霍，勾結官員送禮等以外，還開起香烟店，酒樓，輪船公司等。各位可想而知，他的這些財產是從何而來的，這都是吃海員工人的肉，喝海員工人的血，用海員的肉血堆聚起來的。

這個壞蛋，不但吃活人血肉，而且連死人的骨頭都吞了，我們有一位叫董世林的海員，是個水手，在祥生輪船工作，他從小無父母，依靠姨孀長大，家裏還有弟妹叔父母，是做小生意維持生活。董世林不幸在民國三十七年八月間掉在吳淞口淹死了，經公司一次發給二百元銀洋作爲撫卹金，這筆錢寄到李雨田的工會，他有私

吞，後來苦主知道，由他的孀母抱着小孩領着弟弟妹妹到工會去要，而李雨田拍桌打椅，破口大罵，他的孀母不能領撫卹金叫他的父母來。苦主說他從小沒有父母，他說那還要錢幹什麼。苦主說他還有弟妹，要用死者的血肉錢撫養他們長大。他說放屁，他的弟弟還小，不必要錢，妹妹已大快出嫁了，想把這筆錢帶到娘家去嗎？就是這筆錢非給李雨田不行。苦主多說了幾句，李雨田隨即叫打手把這位婦女連推帶拉的扯下樓去了。苦主哭哭啼啼回家後，全家嚎陶大哭了一夜，後來託人百般哀求，他才十塊二十塊的零零碎碎給一百元，判解放後，海員代表會成立，苦主還到工會要錢，李雨田作賊心虛，又暗中把海濟輪的股票給他，叫他等着以後分紅，苦主不要，又說以後給他利錢，他也不要，苦主知道今天的政府是人民政府，要判法院告他，他害怕了才把錢給清。但是由出事到結清一直拖延了年把，一個利息也未給，不是解放他一個錢都不想給。各位同志先生們，你看這個壞蛋，欺生負死，連死人骨頭也吞一口，黑不黑良心。

各位代表同志們，李雨田這個壞蛋，如此罪大惡極，解放後仍不知悔改，到處造謠挑撥離間。當海員自己成立代表會的時候，他還胆敢教唆打手阻止接收，工會成立以後，又派爪牙打入工會進行挑撥，揚言要打垮工會，還叫徐達三毆打寶元輪基層工會主任，桂美清被逼得跳到江裏躲了四個鐘頭，才逃脫。服務部賀國喬與他

利益矛盾，他就把他威脅到致美齋飯店寫悔過書，他說以後若反對我，國民黨來了憑這個白條子殺你的頭。你除自己遊辦以外還得向工人們宣傳。海員在支援前綫運輸的時候，他又散佈謠言說長江放滿了魚雷，小心爆成肉末，在未逮捕前，他還揚言菜刀是可以殺人的，威嚇民聯分會主任楊旭初幾日不敢回會辦公和居住，以上是李雨田萬種罪惡中的一小部分，其他許多惡跡，訴也訴不清，由於時間關係我不多談了。

我想對着政府首長，各兄弟工會，各位階級兄弟，各界代表先用們，我們代表一萬多海員的意志，向政府提出要求：

1. 我們要以血還血，請政府嚴辦李雨田，為我們海員工入復仇。
2. 沒收李雨田的財產交還我們海員工會，使海員工入的血汗回家。
3. 請各兄弟工會各代表支持我們的要求，幫助懲治這些反革命分子，替社會除害。

三萬五千人的控訴大會

(按：武昌各界人民三萬五千餘人，四月七日在博文中學集會，控訴該區特務惡霸鄒海山、慣匪袁海山、韓鴻邦的血腥罪行。武漢市軍事管制委員會亦派員參加，並接受羣衆要求，當場將三匪執行槍決。)

控訴大會在大草坪上進行。主席牛新華宣布開會意義後，控訴就開始。受過三匪迫害的鄭大純、程茂貴、徐尤鼻、袁金堂、程郭氏、李道法、熊太婆、袁祖清、許程氏、許昭堂、盧雨成、袁祖舜、劉才喜、徐貴狗、許雨舟、周海山、王芳英等二十餘人，一個接着一個上台憤怒控訴。台下三萬多條臂膀揮舞，震天口號此起彼伏，憤怒復仇的火燄，燃燒全場。

鄒匪海山又名鄒國秀，今年五十八歲，住在武昌寶家灣五號。這個匪徒，曾經當過日寇維持會長，日僑憲佐理青山區團區長，偽綏靖公署少校副官等職。幾十年來，一貫魚肉鄉民；勒索敲詐，血債無數。一九四四年九月，在江凌咀由鄧省安介紹，參加國民黨匪幫軍統特務組織，從此，就更加橫行作惡了。武漢將解放時，他受白匪崇禧的指使，挨戶強征現洋，修築防禦工事，妄圖阻止我軍解放武漢。解放

以後，該匪仍繼續進行破壞活動，據他自己招認，曾經施用美人計，利用一個特務的女兒引誘我戶籍警察，企圖收買他，竊取我公安機密；因為這個公安員警覺，奸計未遂。

此外，鄭匪並且大肆造謠恐嚇羣衆，他經常說：「國民黨要反攻大陸了，進入武漢後，就派我接收洪山區……」。至於鄭匪在解放以前的罪行就更說不完。僅據那天會上控訴的材料，就有人命二條，勒索現洋六千元以上，打傷二十餘人，霸佔田地一塊、婦女一名。一九三六年，鄭匪勾結國民黨匪軍軍長劉戡（地主），把佃農鄭興木等三十餘人，騙到漢口璇宮飯店，脅迫交租三千現洋。當時，鄭興木的祖父未允諾，鄭匪就把他用麻袋裝起，丟入江裏活活淹死。一九三七年四月初七，鄭匪偽造契約，把周家灣農民陳東的田地和荒山，全部霸佔；事後，鄭匪把陳東丟到水塘裏企圖滅口；灣裏居民把陳東救了出來，幾天以後，陳東又「失蹤」了。日寇佔武漢時，他當偽維持會長，幫助日寇屠殺中國人民，並身迫鄭家灣鄭興木的姐姐做他的小老婆；鄭女生小孩，鄭匪就將她百般辱罵毒打，逼得鄭女數次要投江、上吊，均被鄰居救出。後來，鄭匪就以一百二十九元現洋，把鄭女賣給楊家寨的一個人做小老婆。在偽維持會長任內，鄭匪又兼任國民黨匪軍軍統特務，做情報工作；有一次，他向日本憲兵報告，有國民黨特務在周家灣設電台；同時，他又暗告

國民黨匪幫將電台搬走，日寇去搜查，撲了空，就亂捉當地居民。昨天在台上控訴的徐尤舉等五個農民，就是當時被嚴刑拷打扣押了十餘天的，其中有一個叫徐厚發的，被打得殘廢了。控訴的人繼續上台，控訴鄒匪敲詐勒索、抓壯丁、強姦婦女等罪行，每一個人都要求人民政府將鄒匪槍決。李道法憤怒的說：「剝了肉醬，也消不了我們的冤仇！」

袁匪海山又名袁老四，今年四十九歲，住在武昌岳路九號；韓匪親邦又名韓轉運，今年五十二歲，住在武昌石家咀十二號，兩人過去都是日寇憲佐班的「便衣」，蔣匪幫的游擊隊長，是當地著名慣匪惡霸。他們殺害的人命，有名姓可查的就有八人，兩匪因和熊公家、熊公生、霍天保、夏長生等有仇，一九三九年五月十一日，就把四人抓到招賢鄉五祖廟內，強迫他們當土匪游擊隊，熊公家不從，當場就被槍殺。昨天，熊太婆一到台上就哭不成聲了。等了半天，她拭乾眼淚，指住袁匪的左額大聲怒斥道：「袁老四，二十八年你把我兒子細去，一槍打死，連死屍也沒有讓我看見，你狼心好狠！今日我要你的命！」這時，台底下的羣衆，站在牆上的羣衆、牆外學校教室窗口裏的羣衆，又都高呼口號：「替熊太婆報仇！要求政府槍決鄒海山、袁老四、韓親邦！」「我們要向土匪特務惡霸討還血債！」……五月十一日的事件中，霍天保也被打了一槍，沒打死，家人把他抬到東湖療養院救治；袁匪怕